

华夏绿讯

危险废物鉴别与风险控制技术委员会成立

本报讯“危险废物鉴别与风险控制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成立大会近日在苏州会议中心举行。

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保护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环境保护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上海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所、山东省环境科学研究所设计7家国内从事危废鉴别和管理技术研究的单位联合发起成立。

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将从事危废鉴别技术研究,努力提高鉴别技术水平,主要开展有关技术、政策的咨询工作,同时提出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制修订建议,组织成员单位实施区域性、行业性的危险废物鉴别工作。

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研究员杨玉飞介绍说:“危废鉴别是危废管理的基础性工作,也是各级环保部门实施危废管理的重要依据。由于我国危废鉴别工作起步较晚,目前的鉴别工作存在诸多问题,表现在鉴别技术水平参差不齐,鉴别标准和技术规范难以适应鉴别需求,对环境管理支撑作用较弱。”

在此背景下,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成立旨在提高危废鉴别技术水平,促进行业发展,为国家和地方危废环境管理提供更有力的技术支持。

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危废鉴别技术委员会章程,投票产生了委员名单。来自全国各地从事危废鉴别、环评的研究机构、相关企业以及部分地方环保部门共计400余名代表出席了此次会议。

乐山推进禁养区养殖场关闭搬迁

本报讯四川乐山市近日对全市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开展关闭或搬迁工作,完成率达93.5%。其中,市中区、夹江县等8个区(县)均已关闭搬迁任务,其余3个区(县)预计在11月底前全部完成关闭或搬迁。

据了解,为全面贯彻落实《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乐山市按照《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对畜禽养殖区划进行了重新优化调整,并开展了禁养区内规模养殖场和养殖专业户普查。据统计,2017年底前,应关闭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共计2365家。

乐山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或搬迁工作,将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或搬迁工作列入重大改革工作。同时加强领导,落实了区(县)政府的主体责任。

乐山市各级政府制定了《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工作推进组,工作宣传组、信访维稳组、督查问责组和资金保障组,加快推进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的关闭或搬迁工作。

其中,市农业局每日调度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进度,加强现场督导,对进度滞后的区(县)下发督办函。市环保局、市农业局等部门组成督查组,对各地完成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对关闭不彻底、出现复养反弹、弄虚作假等问题及时纠正并严肃处理。

同时,乐山市将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或搬迁工作纳入目标管理,与年终目标考核挂钩,并以此作为奖惩依据。

王小玲

绿行盾

编者按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破坏生态环境的突出问题作出批示。党的十九大提出,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然而,一些地区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坚决不彻底,对新发展理念认识不到位,不作为、不担当、不碰硬,导致生态破坏事件屡有发生。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督查处理情况及其教训的通报(以下简称《两办通报》)精神,环境保护部等七部委联合组成10个“绿盾2017”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国家督查组,共对130个自然保护区进行了实地巡查。其中国家级保护区112个,省级保护区17个,市级保护区1个。



图为第六巡查组在甘肃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现场巡查。

保护绿水青山“绿盾”重拳出击

◆本报见习记者孙浩

“绿盾2017”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以下简称“绿盾2017”专项行动)近日完成对31个省(区、市)的实地巡查工作。

环境保护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自然保护与生物多样性研究中心副主任、自然保护区研究中心(室)主任王志告诉记者,绿盾行动共分5步法。一是督查,通过遥感监测、群众举报、媒体监督等梳理出来的问题,整理成整改清单下发地方。二是交办,通知各地保护区根据问题线索进行自查、整改。三是巡查,即国家巡查组从10月25日~11月20日,对全国保护区进行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四是约谈,根据督查结果,对整改不到位的保护区进行约谈。

整改等。另外,部分重点问题整改不到位,处理不彻底。少数保护区对中央领导批示、中央环保督察、人类活动遥感监控等提出的重点问题检查,处理不够细致、深入。特别是核心区内的违法违规活动仍存在整改不到位的情况。“地方政府和保护区在工作中仍然存在畏难情绪,不敢动真碰硬,整改落实不彻底。”王志说。

此外,许多自然保护区管护设施建设滞后,大多数警示警告标志缺乏,日常的保护、管理和运行较弱,急需进一步加强管理。王志介绍说,为使当地群众真正认识到设立保护区的重要意义,提高社会的认可度和参与保护的自觉性,还应

加强宣传教育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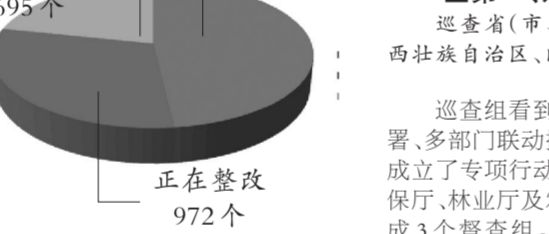
目前,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社会都已充分认识到,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将加强自然保护区监督管理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一项政治责任,持续不懈地抓下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绿盾”专项行动势必转变为常规性、制度化的工作。

下一步,有关部门将在此次专项行动的基础上,将专项检查与管理评估、遥感监控等例行监管手段有机结合,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始终保持对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更好更牢固地构筑起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保卫好祖国的绿水青山。

多部门联动 拉网式排查

——各巡查组工作纪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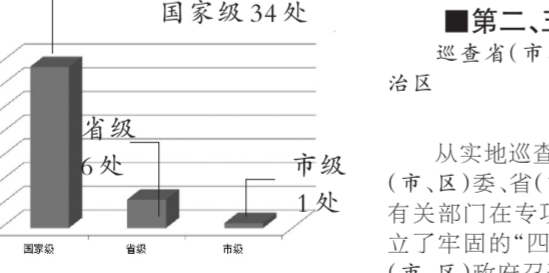
第一、六、七、十巡查组巡查、问责情况



第二、五、九巡查组核查保护区情况



第三、四、八巡查组巡查、问责情况



第一、六、七、十巡查组 巡查省(市、区):北京市、重庆市、山西省、广东省、海南省、四川省、贵州省、福建省、陕西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巡查组看到,各地统一部署、多部门联动推进。山西省成立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省环保厅、林业厅及农业厅联合组成3个督查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环保厅,多次召开工作协调会。内蒙古自治区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环保厅、林业厅、国土资源厅等多部门联合成立专项行动督查组,对全区保护区进行了专项执法检查。陕西省环保厅会同国土资源厅、水利厅、林业厅等部门,对主管的保护区分别开展了拉网式排查,并组成5个检查组对整改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北京市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召开了专项行动工作视频会,市环保局、园林绿化局成立市级工作组,制定整改方案。

第二、五、九巡查组 巡查省(市、区):天津市、河北省、河南省、江西省、湖南省、湖北省、安徽省、云南省和西藏自治区

从实地巡查情况看,各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在专项行动中均树立了牢固的“四个意识”。省(市、区)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专项行动要求,各相关部门联合部署专项行动的各项任务,全省各级部门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负责问题排查和整改落实。追究相关责任292人。在有力促进自然保护区内违法违规问题解决的同时,起到了有效的警醒和震慑作用。同时,各地强化制度建设,出台实施一批政策法规。河南省由省长担任主任,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组员,将省环境保护委员会作为专项行动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机构,既

第三、四、八巡查组 巡查省(市、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山东省、甘肃省、青海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

开展了自然保护区的专项检查工作。同时,地方主体责任细化明确,部门协调合作效果显著。宁夏回族自治区在银川市、石嘴山市、固原市成立保护区环境综合整治前线指挥部,由市委和政府主要领导守指挥,全力推动整治工作。甘肃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深入祁连山调研,并指导整改工作。青海省由省长带队,

自然保护区监管方式有创新,信息公开得到提升。贵州省除了认真梳理违法违规项目外,还通过明察、暗访的方式发现问题,使查处问题坚决彻底。福建省17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全部实现了“一区一法”,部分省级自然保护区也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为问题整改提供了法律依据。广东省在专项行动中多措并举,强化责任落实,约谈地方政府,有力保障问题整改的逐一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多渠道对专项行动进行报道,并运用新媒体对违法违规问题及查处整改情况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各地普遍自我加压,全力

解决疑难问题。四川省以31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全面清理了全省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保护区内的违法违规问题,做到了“各级保护区”和“各类违法违规问题”两个“全覆盖”。借力专项行动,制定综合整改方案,解决了保护区内水电开发等一些长期难以解决的遗留问题。海南省将省级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工作一并纳入专项行动。重庆市将专项行动与卫星遥感监测结合起来,将行动范围扩大到全市所有的保护区。赤水市抓住“绿盾2017”专项行动的契机,针对保护区内采石挖沙、网箱养殖等历史遗留疑难问题开展专项整治。

有效调动了全省力量参与专项行动,又结合时代发展深化了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职能与作用。天津市政府为科学、合理整改七里海湿地违法违规问题,专门制定了《天津市湿地自然保护区规划(2017-2025年)》和《七里海湿地生态保护修复规划(2017-2025年)》等专项规划,指导问题整改和生态修复。

或领导小组,有力地推动了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合作。各地严格检查要求,扩大公众参与和监督。辽宁省、上海市、青海省将辖区内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自然保护区全部纳入监督检查范围,实现整改工作全覆盖。吉林省在各级媒体、重点网站和两微一端公布举报和工作信息,扩大宣传影响范围,鼓励公众参与和监督。

守好生态红线 筑起绿色屏障

◆屈计宁

“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的关于“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任务之一。

对上海来说,划好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举措。然而,要把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的“任务书”细化为“路线图”和“施工图”并非一蹴而就,有诸多现实问题急需解决。若处理不好,可能导致红线划不准、划不全、难落地。上海在红线划定过程中始终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思考,准确把握相关文件和规范,破解了一个又一个问题,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划得牢、守得住”。

陆海统筹、避免遗漏

根据要求,环保和发展改革部门牵头负责划定陆地生态红线,海洋部门牵头负责划定海洋生态红线,两者之间的统筹衔接在国家层面进行。

然而,上海地处长江入海口,海洋与陆地原本就纵横交错,难以从技术方法上加以区分。若将陆地与海洋红线划定割裂开,那么划定结果不仅会“重合”,而且可能因技术方法不同而导致“漏项”。在《划定指南》中,明确规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核心区必须纳入红线,而《海洋生态红线划定技术指南》中没有此硬性规定。若陆、海红线划定各自为政,则这一类型的保护地很可能在海洋红线划定方案中被遗漏。

为确保陆地与海洋红线能够无缝衔接,上海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时遵循了“陆海统筹”的原则。由环保、发展改革部门和海洋部门共同组成工作团队,开展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工作,划定结果采用“并集法”,将陆、海两种技术规范指导下形成的划定结果进行合并。采用“并集法”避免了陆地与海洋红线的面积交叉重叠,又可以对比陆、海红线划定结果进行互验,避免遗漏。

应划尽划、全面保护

生态保护红线是在自然生态空间里划定,因此,梳理出自然生态空间的范围是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

上海作为特大型城市,其生态系统具有特殊性,广大市民有亲近自然、体验自然的游憩需求。因此,大量具有生态价值和服务功能的区域(如城市公园、片林绿带、郊野公园等)建在城市空间和农业空间内。同时,上海位于长江河口地区,自然禀赋较好、空间异质性强、生物多样性高的区域集中在河口滩涂。

为此,上海市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的过程中,将规划国土部门也作为红线划定的牵头部门,并按照“多规合一”的原则,同《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40)》相衔接。位于城镇、农业空间中的城市公园、郊野公园等生态服务用地纳入生态空间进行管控。位于河口滩涂湿地的区域,根据重要性和敏感性评价结果,按照“应划尽划、全面保护”的原则,全部纳入生态保护红线。

通过科学划定,不仅明确了城镇、农业和生态等三大国土空间的范围,而且保证了红线划定的结果“不越位、不错位、不缺位”。

建设长江河口生态之城

上海陆海统筹 严守生态红线

同步“体检”、摸清“家底”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是基础、严守是关键,要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守得住,在划定过程中就应同地方政府充分沟通。不仅把红线区域落在图上,而且要落到具体地块上。

因此,上海在生态保护红线的国情地理信息系统平台中,对各红线板块的现状进行同步“体检”,梳理出红线区域内目前存在的各类“病症”。

在摸清“家底”的基础上,由相关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牵头,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对症下药。对确属生态空间范围内但与主体功能不符的设施,按照“生态优先”的原则,制定逐步清拆、迁出的整改方案。

目前,上海市已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的方案编制并通过专家论证,并按照有关程序和要求进行修订和审议。

方案内容充分体现了生物多样性维持、水源涵养等生态效应,涵盖了长江口重要生物栖息地和本地现存全部保护物种(以长江河口湿地为突出代表)以及全部城市集中式水源地,有效保护了2500万人口的水源安全,有力保障了城市生命线。

对于今后的严守制度,上海已明确将参照“河长制”,把全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具体区块逐一分解落实到相关区政府、委办局,进一步敲实红线区块的属地责任,为严守长江口重要区域把好生态关。

华夏绿讯



本报讯 为支持天然林保护全覆盖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进一步加强我国天然林资源保护,构筑森林生态屏障,中央财政主动研究政策,积极安排资金,健全完善天然林资源保护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制度。2017年,中央财政共安排

533亿元,全面支持保护我国天然林资源,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继续安排补助资金,支持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方案顺利实施。同时,支持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加强天然林资源管护,健全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邓佳摄